

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导则

(2006 版)

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编写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导则

(2006 版)

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编写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导则
(2006 版)**

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编写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 经销

北京密云红光制版公司制版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2 1/2 字数：69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一版 2006 年 5 月第三次印刷

印数：10,001 — 14,000 册 定价：10.00 元

统一书号：15112 · 1196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社网址：<http://www.cabp.com.cn>

网上书店：<http://www.china-building.com.cn>

主编单位：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参编单位：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风景科学研究所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鑫禾风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中外建筑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主 编：梁小青 孙克放 刘滨谊

参编人员：刘滨谊 孙克放 姚雪艳 何春晖

罗 洁 田灵江 唐 亮 刘 驂

李朝俊 石有环 韩 全 祖一铭

李浩杰 李 元

审 定：陆克华 梁小青

目 录

| | |
|------------------------|----|
| 1 总则 | 1 |
| 2 住区环境的综合营造 | 3 |
| 2.1 总体环境 | 3 |
| 2.2 光环境 | 4 |
| 2.3 通风环境 | 5 |
| 2.4 声环境 | 5 |
| 2.5 温、湿度环境 | 5 |
| 2.6 嗅觉环境 | 5 |
| 2.7 视觉环境 | 6 |
| 2.8 人文环境 | 6 |
| 2.9 建筑环境 | 6 |
| 3 景观设计分类 | 8 |
| 3.1 分类原则 | 8 |
| 3.2 设计元素 | 8 |
| 3.3 景观设计分类表 | 8 |
| 4 绿化种植景观 | 11 |
| 4.1 居住区公共绿地设置 | 11 |
| 4.2 公共绿地指标 | 11 |
| 4.3 绿地率 | 12 |
| 4.4 院落组团绿地 | 12 |
| 4.5 绿化种植相关间距控制规定 | 12 |
| 4.6 道路交叉口植物布置规定 | 14 |
| 4.7 植物配置 | 14 |
| 4.8 植物组合的空间效果 | 16 |
| 4.9 绿篱设置 | 17 |

| | |
|-----------------|-----------|
| 4.10 宅旁（间）绿化 | 17 |
| 4.11 组团绿地 | 18 |
| 4.12 隔离绿化 | 18 |
| 4.13 架空空间绿化 | 18 |
| 4.14 平台绿化 | 19 |
| 4.15 屋顶绿化 | 19 |
| 4.16 停车场绿化 | 20 |
| 4.17 古树名木保护 | 21 |
| 5 道路景观 | 23 |
| 5.1 景观功能 | 23 |
| 5.2 居住区道路宽度 | 24 |
| 5.3 道路及绿地最大坡度 | 24 |
| 5.4 路面分类及适用场地 | 25 |
| 5.5 路缘石及边沟 | 28 |
| 5.6 道路车挡、缆柱（栏柱） | 28 |
| 6 场所景观 | 29 |
| 6.1 健身运动场 | 29 |
| 6.2 休闲广场 | 29 |
| 6.3 游乐场 | 30 |
| 7 硬质景观 | 33 |
| 7.1 雕塑小品 | 33 |
| 7.2 便民设施 | 33 |
| 7.3 信息标志 | 35 |
| 7.4 栏杆/扶手 | 36 |
| 7.5 围栏/栅栏 | 37 |
| 7.6 挡土墙 | 37 |
| 7.7 坡道 | 39 |
| 7.8 台阶 | 39 |
| 7.9 花坛 | 40 |
| 7.10 种植容器 | 40 |

| | | |
|------|--------------|----|
| 7.11 | 人口造型 | 41 |
| 8 | 水景景观 | 43 |
| 8.1 | 自然水景 | 43 |
| 8.2 | 庭院水景 | 45 |
| 8.3 | 泳池水景 | 48 |
| 8.4 | 装饰水景 | 49 |
| 8.5 | 景观用水 | 50 |
| 9 | 庇护性景观 | 53 |
| 9.1 | 概念 | 53 |
| 9.2 | 亭 | 53 |
| 9.3 | 廊 | 54 |
| 9.4 | 棚架 | 54 |
| 9.5 | 膜结构 | 54 |
| 10 | 模拟化景观 | 56 |
| 10.1 | 概念 | 56 |
| 10.2 | 模拟景观分类及设计要点 | 56 |
| 11 | 高视点景观 | 58 |
| 11.1 | 概念 | 58 |
| 11.2 | 设计要点 | 58 |
| 12 | 照明景观 | 60 |
| 12.1 | 概念 | 60 |
| 12.2 | 照明分类及适用场所 | 60 |
| 13 | 景观绿化种植物分类选用表 | 62 |
| 13.1 | 常见绿化树种分类表 | 62 |
| 13.2 | 常用树木选用表 | 63 |
| 13.3 | 常用草花选用表 | 69 |
| | 参考文献 | 76 |

1 总 则

1.1 本导则是为了贯彻科学发展观，适应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发展，满足 21 世纪居住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的要求，迅速提升我国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及建造水平而编制的。旨在指导设计单位和开发单位的技术人员正确掌握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的理念、原则和方法。通过导则的实施让广大城乡居民在更舒适、更优美、更健康的环境中安居乐业，并为我国的相关规范的制定创造条件。

1.2 本导则遵循国内现行的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住宅设计规范和其他法规，并参考国外相关文献资料编制的，具有适用性和指导性。

1.3 居住区环境景观设计应坚持以下原则：

1.3.1 坚持社会性原则。通过美化居住生活环境，赋予环境景观亲切宜人的艺术感召力，体现社区文化，促进人际交往和精神文明建设，为构建和谐住区创造条件。要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提倡公共参与，调动社会资源，取得良好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

1.3.2 坚持经济性原则。以建设节约型社会为目标，顺应市场需求及地方经济状况，注重节能、节水、节材，注重合理使用土地资源。提倡朴实简约，反对浮华铺张，并尽可能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达到优良的性价比。

1.3.3 坚持生态原则。应尽量保持现存的良好生态环境，改善原有的不良生态环境。提倡将先进的生态技术运用到环境景观的塑造中去，利于人类的可持续发展。

1.3.4 坚持地域性原则。应体现所在地域的自然环境特征，因地制宜地创造出具有时代特点和地域特征的空间环境，避免盲目

移植。

1.3.5 坚持历史性原则。要尊重历史，保护和利用历史性景观，对于历史保护地区的住区景观设计，更要注重整体的协调统一，做到保留在先，改造在后。

2 住区环境的综合营造

2.1 总体环境

2.1.1 环境景观规划必须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及详细规划的要求。要从场地的基本条件、地形地貌、土质水文、气候条件、动植物生长状况和市政配套设施等方面分析设计的可行性和经济性。

2.1.2 依据住区的规模和建筑形态，从平面和空间两个方面入手，通过合理的用地配置，适宜的景观层次安排，必备的设施配套，达到公共空间与私密空间的优化，达到住区整体意境及风格塑造的和谐。

2.1.3 通过借景、组景、分景、添景多种手法，使住区内外环境协调。濒临城市河道的住区宜充分利用自然水资源，设置亲水景观；临近公园或其他类型景观资源的住区，应有意识地留设景观视线通廊，促成内外景观的交融；毗邻历史古迹保护区的住区应尊重历史景观，让珍贵的历史文脉融于当今的景观设计元素中，使其具有鲜明的个性，并为保护区的开发建设创造更高的经济价值。

2.1.4 住区环境景观结构布局参见表 2.1.4。

表 2.1.4 住区环境景观结构布局表

| 住区分类 | 景观空间密度 | 景观布局 | 地形及竖向处理 |
|------|--------|---|------------------|
| 高层住区 | 高 | 采用立体景观和集中景观布局形式。高层住区的景观总体布局可适当图案化，既要满足居民在近处观赏的审美要求，又需注重居民在居室内向下俯瞰时的景观艺术效果 | 通过多层次的地形塑造来增强绿视率 |

续表 2.1.4

| 住区分类 | 景观空间密 度 | 景 观 布 局 | 地形及竖向处理 |
|------|---------|---|---------------------------------------|
| 多层住区 | 中 | 采用相对集中、多层次的景观布局形式，保证集中景观空间合理的服务半径，尽可能满足不同年龄结构、不同心理取向的居民的群体景观需求，具体布局手法可根据住区规模及现状条件灵活多样，不拘一格，以营造出有自身特色的景观空间 | 因地制宜，结合住区规模及现状条件适度地形处理 |
| 低层住区 | 低 | 采用较分散的景观布局，使住区景观尽可能接近每户居民，景观的散点布局可结合庭园塑造尺度适人的半围合景观 | 地形塑造的规模不宜过大，以不影响低层住户的景观视野又可满足其私密性要求为宜 |
| 综合住区 | 不确定 | 宜根据住区总体规划及建筑形式选用合理的布局形式 | 适度地形处理 |

2.2 光 环 境

2.2.1 住区休闲空间应争取良好的采光环境，有助于居民的户外活动；在气候炎热地区，需考虑足够的荫庇构筑物，以方便居民交往活动。

2.2.2 选择硬质、软质材料时需考虑对光的不同反射程度，并用以调节室外居住空间受光面与背光面的不同光线要求；住区小品设施设计时宜避免采用大面积的金属、玻璃等高反射性材料，减少住区光污染；户外活动场地布置时，其朝向需考虑减少眩光。

2.2.3 在满足基本照度要求的前提下，住区室外灯光设计应营造舒适、温和、安静、优雅的生活气氛，不宜盲目强调灯光亮

度；光线充足的住区宜利用日光产生的光影变化来形成外部空间的独特景观。

2.3 通风环境

2.3.1 住区住宅建筑的排列应有利于自然通风，不宜形成过于封闭的围合空间，做到疏密有致，通透开敞。

2.3.2 为调节住区内部通风排浊效果，应尽可能扩大绿化种植面积，适当增加水面面积，有利于调节通风量的强弱。

2.3.3 户外活动场的设置应根据当地不同季节的主导风向，并有意识地通过建筑、植物、景观设计来疏导自然气流。

2.3.4 住区内的大气环境质量标准宜达到二级。

2.4 声环境

2.4.1 城市住区的白天噪声允许值宜 $\leq 45\text{dB}$ ，夜间噪声允许值宜 $\leq 40\text{dB}$ 。靠近噪声污染源的住区应通过设置隔声墙、人工筑坡、植物种植、水景造型、建筑屏障等进行防噪。

2.4.2 住区环境设计中宜考虑用优美轻快的背景音乐来增强居住生活的情趣。

2.5 温、湿度环境

2.5.1 温度环境：环境景观配置对住区温度会产生较大影响。北方地区冬季要从保暖的角度考虑硬质景观设计；南方地区夏季要从降温的角度考虑软质景观设计。

2.5.2 湿度环境：通过景观水量调节和植物呼吸作用，使住区的相对湿度保持在30%~60%。

2.6 嗅觉环境

2.6.1 住区内部应引进芳香类植物，排斥散发异味、臭味和引起过敏、感冒的植物。

2.6.2 必须避免废弃物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应在住区内设

置垃圾收集装置，推广垃圾无毒处理方式，防止垃圾及卫生设备气味的排放。

2.7 视觉环境

2.7.1 以视觉控制环境景观是一个重要而有效的设计方法，如对景、衬景、框景等设置景观视廊都会产生特殊的视觉效果，由此而提升环境的景观价值。

2.7.2 要综合研究视觉景观的多种元素组合，达到色彩适人、质感亲切、比例恰当、尺度适宜、韵律优美的动态观赏和静态观赏效果。

2.8 人文环境

2.8.1 应十分重视保护当地的文物古迹，并对保留建筑物妥善修缮，发挥其文化价值和景观价值。

2.8.2 要重视对古树名树的保护，提倡就地保护，避免异地移植，也不提倡从居住区外大量移入名贵树种，造成树木存活率降低。

2.8.3 保持地域原有的人文环境特征，发扬优秀的民间习俗，从中提炼代表性设计元素，创造出新的景观场景，引导新的居住模式。

2.9 建筑环境

2.9.1 建筑设计应考虑建筑空间组合、建筑造型等与整体景观环境的整合，并通过建筑自身形体的高低组合变化和与住区内、外山水环境的结合，塑造具有个性特征和可识别性的住区整体景观。

2.9.2 建筑外立面处理

(1) 形体。住区建筑的立面设计提倡简洁的线条和现代风格，并反映出个性特点。

(2) 材质。鼓励建筑设计中选用美观经济的新材料，通过材

质变化及对比来丰富外立面。建筑底层部分外墙处理宜细。外墙材料选择时需注重防水处理。

(3) 色彩。居住建筑宜以淡雅、明快为主。在景观单调处，可通过建筑外墙面的色彩变化或适宜的壁画来丰富外部环境。

(4) 住宅建筑外立面设计应考虑室外设施的位置，保持住区景观的整体效果。

3 景观设计分类

3.1 分类原则

本导则的景观设计分类是依据居住区的居住功能特点和环境景观的组成元素而划分的，不同于狭义的“园林绿化”，是以景观来塑造人的交往空间形态，突出了“场所+景观”的设计原则，具有概念明确，简练实用的特点。有助于工程技术人员对居住区环境景观的总体把握和判断。

3.2 设计元素

景观设计元素是组成居住区环境景观的素材。本导则列出的景观设计元素仅是诸多素材中的常见部分，其中一些重要的量化指标可作为设计参考依据。设计元素根据其不同特征分为：功能类元素、园艺类元素和表象类元素（详见表3.3）。

3.3 景观设计分类表

表3.3 景观设计分类表

| 序号 | 设计分类 | 设计元素 | | |
|----|------------|-------|---|-------|
| | | 功能类元素 | 园艺类元素 | 表象类元素 |
| 1 | 绿化 种植景观 | | 植物配置 宅旁绿地 隔离绿地 架空层绿地 平台绿地 屋顶绿地 绿篱设置 古树名树保护 | |

续表 3.3

| 序号 | 设计分类 | 设计元素 | | |
|----|-------|---|---|-------|
| | | 功能类元素 | 园艺类元素 | 表象类元素 |
| 2 | 道路景观 | 机动车道 步行道 路缘 车挡 缆柱 | | |
| 3 | 场所景观 | 健身运动场 游乐场 休闲广场 | | |
| 4 | 硬质景观 | 便民设施 信息标志 栏杆/扶手 围栏/栅栏 挡土墙 坡道 台阶 种植容器 入口造型 | 雕塑小品 | |
| 5 | 水景景观 | 1. 自然水景 驳岸 景观桥 木栈道 2. 游泳池水景 3. 景观用水 | 1. 庭院水景 瀑布 溪流 跌水 生态水池 2. 装饰水景 喷泉 倒影池 | 涉水池 |
| 6 | 庇护性景观 | 亭 廊 棚架 膜结构 | | |
| 7 | 模拟化景观 | | 假山 假石 人造树木 人造草坪 枯木 | |

续表 3.3

| 序号 | 设计分类 | 设计元素 | | |
|----|------------------|------------------------------|-------|---------------------------------|
| | | 功能类元素 | 园艺类元素 | 表象类元素 |
| 8 | 高视 点景观 | | | 图案、色块、色 调、色彩、层次、 密度、阴影、轮廓 |
| 9 | 照 明 景 观 | 车行照明 人行照明 场地照明 安全照明 | | 特写照明 装饰照明 |